

证券代码：002858

证券简称：力盛赛车

公告编号：2022-011

上海力盛赛车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力盛赛车文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22年4月6日以线上视频会议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及相关材料于2022年4月1日以微信等形式送达全体监事。

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文朝先生主持，公司董事会秘书顾晓江、证券事务代表盘羽洁列席。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均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根据2021年工作情况，编写了《上海力盛赛车文化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对2021年度工作的主要方面进行了回顾、总结，并依据经济形势的发展和公司经营发展的指导思想提出了公司2022年主要工作任务。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关于〈上海力盛赛车文化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上海力盛赛车文化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

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上海力盛赛车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上海力盛赛车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报告摘要》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上海力盛赛车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2-009）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同步披露。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根据《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出具了《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

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关于上海力盛赛车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2-012）于同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

5、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未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符合证监会的相关规定，有利于公司的正常经营和健康发展，

同意通过该议案，并同意将该预案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公司 2021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3）。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6、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已建立了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并得到有效执行，《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建立、健全和运行情况，符合公司内部控制需要。建议公司定期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监测，进一步加强对内部控制执行效果和效率的监督检查。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

7、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鉴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连续多年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在审计过程中能够坚持客观、独立、公正的立场。因此，同意公司继续聘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司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5）。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8、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司 2022 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表决结果：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3 票。全体监事均为关联

监事，此议案将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9、审议通过《关于上海擎速赛事策划有限公司业绩承诺事项的议案》

按照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天健审(2022)567)，公司监事会确认上海擎速赛事策划有限公司已完成业绩承诺目标，不涉及业绩补偿事宜，业绩承诺期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结束。不会损害公司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控股子公司上海擎速赛事策划有限公司业绩承诺完成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6)。

10、审议通过《关于签署江西赛骑运动器械制造有限公司的补偿协议及相关业绩承诺说明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根据原协议、补充协议及补偿协议的约定，公司董事会审议的补偿方案有利于保障公司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利益，不存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签署江西赛骑运动器械制造有限公司的补偿协议及相关业绩承诺说明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7)。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1、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和项目正常进展的前提下，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符合公司生产经营发展的需要，有利于提高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费用，未损害公司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利益，不存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8）。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上海力盛赛车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二二年四月八日